

送女儿上学的路上,总会遇到一位在路边摆摊的大妈,她一边整理着针头线脑、毛巾袜子等小商品,一边高声叫卖:“袜子一毛钱!剪刀五毛钱!走过路过,不要错过!”日复一日,从不间断。

初次听到,我以为大妈只是偶尔低价促销;第二次听到,我关切地注视了一下她,想知道她是不是遇到了什么困难、不得已才来变卖家中的细软,是不是需要提供帮助。连续听了一个月后,有天早上,等女儿进了校园,我特地原路返回,在离她不太远的地方停下脚步,想看看她究竟是怎样进行这听起来完全亏本的买卖的,也想看看,究竟有没有人会买这完全“超现实”的叫卖吸引。

不一会儿,真的有一位过路的老人在摊边停了下来。不知道他们问了些什么,只听大妈高声说:“怎么可能嘛!哪里会有一毛钱的袜子?笑话!”老人大概生气地抱怨了两句,大妈立即厉声批评道:“怎么叫卖是我的事,又没

逼着你们相信我!你们非要信,那是你们的事!你们信我,还不是为了贪小便宜!”

旁观的我听得目瞪口呆、三观颠倒,一时回不过神来——原来,说谎的人可以如此理直气壮,而信谎的人则包揽了全部的“错”。

想起好多年前,一次心理学团体活动中,带领者让大家列举自己的优点,我说:“我的优点是,信任别人、也被别人信任。”话音刚落,一旁的伙伴就笑了,说:“这哪是优点啊?这是缺点吧!”

那时的我,也这样先是目瞪口呆,然后哑然失笑了——原来,不是每个人都敢于付出信任,也不是每个人都敢于成为被他人信任的人呢!于是,我又给自己加上一个优点:勇敢。

在我看来,做一个有勇气信与被信的人,是一件幸运而又幸

信与被信的勇气

林紫

福、得大于失的事。信任别人,是因为得到过智慧与慈悲的滋养,既可以避免贪嗔痴的盲信、又能够包容和担当所信非人的后果;被人信任,是因为得到过足够的爱与呵护,可以表里如一地做真实的自己。

做真实的自己,才能拥有信与被信的勇气。因为,你的心从来不用内耗在伪装和防御之上,你也不必因一时的得失而牺牲掉内在最宝贵的平衡。

就像这位大妈,即使日复一日的重复“伎俩”让她有所获益,但她付出的代价,已远远高于她的收益。她的代价是:永远无法信任他人。活在一个缺少信与被信的世界里,即使因为虚假叫卖而得到再多的财富,心又能安放在何处呢?

无处安心的人生,身子再舒适,也难以获得幸福感。



心灵港湾

自从有了微信朋友圈,很多人骤增明星般的良好感觉。今天光顾哪家饭店,品尝了哪些特色菜肴、风味点心,或是老同学欢乐聚会、姊妹淘穿衣搭配,“九宫格”一一晒出,获赞多多,成就感满满。

这些年,但凡新结识一个人,“加个微信”几乎成了一种礼貌。一场饭局过后,朋友又多几个。常常,对着通讯录里一长溜微信名,好些人,全然想不起是何时何地何因加的。

有人习惯一天发几十条朋友圈,令朋友们大呼吃不消;有人喜欢频频变换名字和头像,害得朋友认不出、找不到;更多的人,乐于设置“三天可见”,神秘感大增。几年朋友圈看下来,我倒也有心得若干。

朋友圈的内容,大体可分四类。第一类是清晰明了的工作或赚外快,甚至谋生。比如代购、微商、做新媒体的、卖保险的、卖旅游产品的、卖培训课程的、揽移民生意的……不一而足;第二类是各种晒,晒才艺,晒孝心,晒奇遇,晒有钱有闲……以及,藏在滤镜美颜和拼单奢侈品背后的古老职业之晒;第三类是各种评论。指点江山激扬文字,评热点时事和影视作品,且转发居多;第四类是被诟病不已的各种拉票。

本质上,朋友圈就像别墅的花园、公寓的客厅、公司的前台、商家的橱窗,只展示光鲜与亮丽,“厨房”的庸常、“卧室”的凌乱、“仓库”的拥挤,是不能见人的。

最受欢迎的朋友圈,是幽默的自嘲。比如煎煎架架的鱼、烧焦的红烧肉,点赞和评论最多。对他人的小洋相幸灾乐祸一回,既愉悦心情,又无需负疚。

一度,对留着一直看的朋友圈,总觉得有必要点个赞,否则会觉得不重视人家。长此以往,点赞竟成了一项负担,要耗费不少时间和精力,直至读到这样一句话——“一切需要刻意维护的关系,都是不牢靠的,都是终将要消亡的”。

醍醐灌顶。是啊,生也有涯,光阴宝贵,何必强求自己面面俱到,去维系这种淡如水的点赞之交?看朋友圈,就好比在小区里散步,看邻家门前的花园,以赏心悦目放松心情为目的,不是中小学老师家访。闲暇时浏览一番朋友们的动态,觉得有意思的,不妨点个赞;若没时间没心情,不看、不评、不点赞,也没什么。真正的朋友,是拿起手机就能拨电话的;是急难之时可直言求助的,不会在意点赞与否。

前些时,我发了条朋友圈——“近来瞎忙,无暇看朋友们的圈,若有事,请微信。恕不一一”,附三个作揖表情包。几天不发不看,也不点赞,周围的小宇宙依然太平。线上朋友何,含金量几何,冷暖自知。忙碌的当代人,最好早点看清朋友们的真面目,别再被圈进去。

自从工作后,回农村老家吃饭的次数少了,每年春来时,我就会想到老家的母亲,还有她种的韭菜。尤其是那头茬韭菜。

头茬韭菜极珍贵,蒲松龄曾感叹说:“二寸三寸,与我无盼;四寸五寸,偶然一顿;九寸十寸,上顿下顿。”韭菜怕冷、喜湿,每年冬天,母亲专门给韭菜地搭一个棚,待春天来临,万物复苏,那些埋在土里的韭菜根茎就长出了青绿的嫩芽。每天早晚,母亲总会提着水桶,去浇韭菜。不用几日,嫩芽就会“噌噌”地往上长,远远望去,已是“一畦春韭绿”了。

这时,头茬韭菜就已成熟了。母亲哼着小调,挎着小篮,提着小刀,得意地走向那儿畦韭菜地。我曾见过母亲割韭菜的姿势,她蹲在菜地里,一手握刀,一手拢韭,在韭菜根上约半寸的位置将其割断。小时候,见韭菜被割断,我好奇地问母亲,割过的韭菜会不会死掉?母亲笑了笑说,韭菜的命大着呢,只要有阳光,有水分,越割越肯长。

喜欢吃韭菜,尤其喜欢母亲做的韭菜炒鸡蛋。她把韭菜割回家清洗后切成好几小段。先炒鸡蛋,再把油锅里的火调旺,韭菜入锅后添盐和佐料,等韭菜微软,将炒鸡蛋倒入锅中搅动几下即可出锅。盘中黄绿相间的韭菜炒鸡蛋,带着春天的味道。

最爱阳光满阳台。阳光满溢阳台的时候,文竹绿绿的细叶,层层铺开,泛成一团金绿的云。大盆里从生的夏威夷竹,墨绿的羽叶,如张开手臂拥抱阳光,几乎就要发出欢笑的笑声了。龟背叶一贯绿得深沉,披上金色,似乎流露着无声的微笑。小狗眯着眼睛,舒适地趴在地毯上,让暖暖的阳光反复流淌在它乌黑油亮的皮毛上。碧绿的富贵竹上几串红绒的小小灯笼,是春节挂的,寓意着一年都能喜气轻盈。

我敞开外衣,让阳光涌进我的胸膛。古老而遥远的歌谣在脑海里响起:“早晨的阳光甜美明亮/露水闪烁把花朵滋润。”阳光和绿,永远是生机盎然的歌。

我们的祖先爱太阳,在他们诗意的描述里,太阳简直就是一个调皮的孩子,多么活跃:“日出于汤谷,浴于咸池,拂于扶桑,是谓晨明。”

想起父母家的阳台。我们原住在浦东一个小镇上,本地的瓦房,有天井、有葡萄架,却没有阳台。冬天躲在南墙下晒太阳,浑身舒适。这是读闲书的好时光,我至今藏着那时几本皱巴巴的书。一本书上讲有趣的昆虫故事:“当阳光再热一些的时候,我们将会见到一种华丽的大蝴蝶;它懒洋洋地从一簇鲜花飞到另一簇鲜花,乳白色的大翅膀镶着一圈墨黑的边,嵌着四个鲜艳的胭脂红圆点……在与长年积雪为邻的孤寂的阿尔卑斯山脉,这蝴蝶着实是雍容华贵的旅客。”

后来,我也离开了浦东,搬到新居。六楼,阳台面南,望出去是大片的绿化,楼下有小广场,白天有人遛狗,吹萨克斯,跳广场舞。我常常把阳台的移窗关上,静静地半躺在懒人沙发上晒太阳。阳光充沛,元气十足,天下之至乐。夏天也不错,垂直的太阳照不进,“微雨从东来,好风与之俱。”铺张席子即是好眠。陶潜说,“五月中,北窗下卧,遇凉风暂至,自谓为羲皇上人。”这个说法我赞同。

原来,他看中的就是阳光。早上的太阳能晒到大半个房间,阳光满满的屋子里,仿佛什么都是美好的。我大欢喜,年迈的父母一定喜欢这里。

装修完新房,我们簇拥着父母,入住装修一新的房子,非常开心。那是一个美丽的初春。父亲坐在阳光满满的阳台上,满意地说,儿女们在回报爹妈了。以后我每周都去看望他们,并陆续给阳台添上绿植,绿意盎然,阳光灿烂。父母非常舒心。有时我坐在阳台藤椅上打盹,母亲轻手轻脚地给我盖上毯子。我感受到了做儿子最大的幸福。

后来,我也离开了浦东,搬到新居。六楼,阳台面南,望出去是大片的绿化,楼下有小广场,白天有人遛狗,吹萨克斯,跳广场舞。我常常把阳台的移窗关上,静静地半躺在懒人沙发上晒太阳。阳光充沛,元气十足,天下之至乐。夏天也不错,垂直的太阳照不进,“微雨从东来,好风与之俱。”铺张席子即是好眠。陶潜说,“五月中,北窗下卧,遇凉风暂至,自谓为羲皇上人。”这个说法我赞同。

亲做的韭菜炒鸡蛋。她把韭菜割回家清洗后切成好几小段。先炒鸡蛋,再把油锅里的火调旺,韭菜入锅后添盐和佐料,等韭菜微软,将炒鸡蛋倒入锅中搅动几下即可出锅。盘中黄绿相间的韭菜炒鸡蛋,带着春天的味道。

与韭菜炒鸡蛋比,我更喜欢吃的是韭菜炒螺蛳肉。那时,因为吃肉比较少,开春后,父亲常常卷起裤腿,到沟渠里摸螺蛳。做韭菜炒螺蛳肉,也很有讲究。父亲把沟渠里的螺蛳摸回来后,母亲总要用清水养上几天。待螺蛳将壳里的

还记得2018年3月,我一大早赶去医院给老人挂号。人山人海间,辗转经过取款机时,背后一个声音怯怯地传来:“妹妹,能不能帮我个忙?”回头,看见一张焦虑的老人脸庞。“我的钱用完了,要取钱……不知道怎么取……”我赶紧帮她操作,老人眼泪下来了:“幸好遇到了你……其他人不知道为什么不肯帮我……都不肯……”我轻轻捧住她的手,嘱咐她把钱放好,然后说:“我猜他们不是不肯帮,而是不敢帮,因为骗子太多,大家怕了。”

因为怕,所以一听到老人说“钱用完了”,人们就难免误会、避之唯恐不及。而其实,只需要多一秒钟的倾听,世间便会有更多的善意。

同样,只需要多一点点勇气,就可以选择做一个信任别人、也被人信任的人。

就算因为这一点勇气而少赚些钱、偶尔被骗——那又怎样?守得住心中最宝贵的部分,生而为人,才有意义。

后来遇动迁,我们固然留恋老房,但新房生活便利,还有令人神往的阳台。父母故土情重,不愿远离,要住在小镇的附近。我就开始为他们寻觅附近的二手房。没多久,我就找到了一套小高层电梯房,一房一厅,朝向好,有阳台。

买好房,我立即找人装修,以便让父母及时入住。几天后去看进度,装修队老板问,您这房子卖给我怎么样?

原来,他看中的就是阳光。早上的太阳能晒到大半个房间,阳光满满的屋子里,仿佛什么都是美好的。我大欢喜,年迈的父母一定喜欢这里。

装修完新房,我们簇拥着父母,入住装修一新的房子,非常开心。那是一个美丽的初春。父亲坐在阳光满满的阳台上,满意地说,儿女们在回报爹妈了。以后我每周都去看望他们,并陆续给阳台添上绿植,绿意盎然,阳光灿烂。父母非常舒心。有时我坐在阳台藤椅上打盹,母亲轻手轻脚地给我盖上毯子。我感受到了做儿子最大的幸福。

后来,我也离开了浦东,搬到新居。六楼,阳台面南,望出去是大片的绿化,楼下有小广场,白天有人遛狗,吹萨克斯,跳广场舞。我常常把阳台的移窗关上,静静地半躺在懒人沙发上晒太阳。阳光充沛,元气十足,天下之至乐。夏天也不错,垂直的太阳照不进,“微雨从东来,好风与之俱。”铺张席子即是好眠。陶潜说,“五月中,北窗下卧,遇凉风暂至,自谓为羲皇上人。”这个说法我赞同。

那年,我姑姑家的楼房宽敞,一家人住着,有余,就招租。单身的唐茂富遂拎包入住。这个镇江汉子,山青水绿,周周正正。出门拎包,不徐不疾,像个干部。平素少言寡语,令人讳莫如深。他时常披着晨光出,踏着星月归,进门上楼,酒气熏人。姑姑虽有不悦,但多嘴讨人嫌。住长了,就解了疑窦。身为技术大拿,常为生产上的事儿绊住脚,上班有时,下班不能如常。晚归之二,那是与他的一大嗜好有关。莫看年岁不大,却是个美食老饕。即便是周日休班在家,也少不了招呼沙泾河边张家饭店的伙计,拎着屉子送几样小菜。好酒好菜,香气飘逸,诱人得很。人都说,这角儿,有钱的主哎!

难怪耶!在玻璃厂任技师,薪酬高,除按时寄回乡下,还绰绰有余。又有一班同乡同道搭伴,上饭店、进馆子,大快朵颐。吃过的馆子虽不少,最爱的是当时江西路莫氏三兄弟经营的“莫有财厨房”的淮扬菜。那里的传统菜式好,特色鲜明。鸡火干丝、蟹粉狮子头、蜜汁火方、松仁鱼米、三色鱼丝等,尤为佳品。“四大名旦”之首的梅兰芳、“南昆”领袖俞振飞,以及沪上一众金融、实业大佬,俱是座上客。去那里吃,倍有面子。老饕茂富叔,与众不同,他能吃会记。每餐必揣小本本,虽酒酣菜熏,却不忘记记录详实,还有点评。各色淮扬菜,从配料、厨作,到口味、色香味型,俱有心裁。

莫以为茂富叔仅是位贪嘴的角儿,其实他还是一位技艺高超的“玻璃灯具大王”。他之扬名立万,是在首都北京建设“十大建筑”时。那年,为给国庆十周年献礼,京城兴起大规模的群建。其中,“山字形”的人民大会堂,琉璃瓦屋檐、5米高的花岗岩基座,以及134根高大的圆形廊柱,真可谓壮观巍峨。其穹顶、墙壁、舞台等处的照明设计、制作任务,就落在了“轻工之都”的上海。好家伙!十几名技能大拿,汇集一堂,献策展技。茂富叔应邀在列,还被推为玻璃灯具的首席。足足半年,不来家住,吃睡都在保密中。直到国庆节过后,他才露面。不是一般般的噢!那是戴红花、挂奖章、捧奖状,由市里的干部护送,坐小轿车直送到弄堂口,进了家门的。我姑姑也小沾光!这才晓得,茂富叔非但参与灯具的设计、制作,还进了人民大会堂安装、调试。他被特邀参加了建国十周年的大典。周总理夸他,小厂出了你这位大工匠,了不起啊!听说他只在乡下念过几年私塾,大家就鼓励他去深造。茂富叔点头:晓得了。回沪不久,他就报名上了夜校。不几年,轻工业局保送他带薪上了大学。虽住校,但依旧归我姑姑家的房,礼拜天回来看散散心。有一回,逮空问他:茂富叔,你都是全国有名的“大工匠”了,还上学?他摸摸我的头,说:人,不能光有手上活儿,脑子里也要有货。再说,人不学习要落后的。毕业没多久,他就被冠“特级技师”,是这一行的翘楚了。打这以后,茂富叔就不下馆子了。他爱看书,下班回家,就埋进了书堆。隔壁在肠衣厂搞宣传的登洲叔逗他:大工匠哎!扬州饭店门前长青草啦?怎不去杀杀菜!他笑笑:看看书,一样能杀菜。况且,读了书,才知不足哟!登洲叔点头:这话,也对。菜喂肚子书喂脑。你大工匠,文武双全咯!

我们这条小弄堂,长不过百米,户仅五十余。但自打出了茂富叔这位“大工匠”,也就“窗户上按喇叭,名声外扬”咯!不久,茂富叔把乡下的妻子接来上海,报了户口。市里又特批了一套煤卫俱全的新工房,就搬走了。人走“茶”未凉;茂富叔“人不学习要落后”这句话,让我记到今天。

知什么原因,临比赛时,阿蔡的体重超过了半公斤。这可急坏了教练,他对爱徒下了死命令,去洗桑拿浴减肥。短短几小时后,阿蔡咬着牙“减肥”成功,教练松了口气,笑着称赞道:小宁波真棒!阿蔡迅速调整好体力,精神抖擞地走向赛场,最终站上了最高领奖台。

上世纪80年代初,我去宁波出差。办完事后,离乘船回沪还有近五个小时,我看到码头附近的小影院准备看电影。那天下着大雨,又是中秋节,临近吃晚饭,影院门口几乎没人,电影票也只售出了我那一张。一个人包场?太浪费资源了!我决定还是退票吧。售票处胖胖的宁波阿姨听了我的理由,说:你就放心地一个人看吧。那次,我享受了人生中最难忘、看“包场”电影的待遇;当然,也领教了宁波人说话算数,丁是丁,卯是卯那“石刮铁硬”的道理。

有句戏话:宁可和苏州人吵架,不愿和宁波人讲话。其实,说这话的人未必完全了解宁波人。不过,这话也从侧面反映了宁波人的耿直、爽气,用宁波话说:“那是‘石刮铁硬’的宁波人。”石头、刮铁都很坚硬,这也反映了这句话的精髓是:自**强、坚韧,看似硬邦邦,**

实则都是热心肠。我的好友阿蔡籍籍宁波,自幼爱好举重运动,后来进了国家队。那年,他参加亚运会举重比赛进入了决赛,根据规则:运动员是按体重分级别比赛的,不

朋友的圈

孔曦



边看边聊

七夕会

自从工作后,回农村老家吃饭的次数少了,每年春来时,我就会想到老家的母亲,还有她种的韭菜。尤其是那头茬韭菜。

头茬韭菜极珍贵,蒲松龄曾感叹说:“二寸三寸,与我无盼;四寸五寸,偶然一顿;九寸十寸,上顿下顿。”韭菜怕冷、喜湿,每年冬天,母亲专门给韭菜地搭一个棚,待春天来临,万物复苏,那些埋在土里的韭菜根茎就长出了青绿的嫩芽。每天早晚,母亲总会提着水桶,去浇韭菜。不用几日,嫩芽就会“噌噌”地往上长,远远望去,已是“一畦春韭绿”了。

这时,头茬韭菜就已成熟了。母亲哼着小调,挎着小篮,提着小刀,得意地走向那儿畦韭菜地。我曾见过母亲割韭菜的姿势,她蹲在菜地里,一手握刀,一手拢韭,在韭菜根上约半寸的位置将其割断。小时候,见韭菜被割断,我好奇地问母亲,割过的韭菜会不会死掉?母亲笑了笑说,韭菜的命大着呢,只要有阳光,有水分,越割越肯长。

喜欢吃韭菜,尤其喜欢母亲做的韭菜炒鸡蛋。她把韭菜割回家清洗后切成好几小段。先炒鸡蛋,再把油锅里的火调旺,韭菜入锅后添盐和佐料,等韭菜微软,将炒鸡蛋倒入锅中搅动几下即可出锅。盘中黄绿相间的韭菜炒鸡蛋,带着春天的味道。

与韭菜炒鸡蛋比,我更喜欢吃的是韭菜炒螺蛳肉。那时,因为吃肉比较少,开春后,父亲常常卷起裤腿,到沟渠里摸螺蛳。做韭菜炒螺蛳肉,也很有讲究。父亲把沟渠里的螺蛳摸回来后,母亲总要用清水养上几天。待螺蛳将壳里的



阳光满阳台

赵韩德

原来,他看中的就是阳光。早上的太阳能晒到大半个房间,阳光满满的屋子里,仿佛什么都是美好的。我大欢喜,年迈的父母一定喜欢这里。

装修完新房,我们簇拥着父母,入住装修一新的房子,非常开心。那是一个美丽的初春。父亲坐在阳光满满的阳台上,满意地说,儿女们在回报爹妈了。以后我每周都去看望他们,并陆续给阳台添上绿植,绿意盎然,阳光灿烂。父母非常舒心。有时我坐在阳台藤椅上打盹,母亲轻手轻脚地给我盖上毯子。我感受到了做儿子最大的幸福。

后来,我也离开了浦东,搬到新居。六楼,阳台面南,望出去是大片的绿化,楼下有小广场,白天有人遛狗,吹萨克斯,跳广场舞。我常常把阳台的移窗关上,静静地半躺在懒人沙发上晒太阳。阳光充沛,元气十足,天下之至乐。夏天也不错,垂直的太阳照不进,“微雨从东来,好风与之俱。”铺张席子即是好眠。陶潜说,“五月中,北窗下卧,遇凉风暂至,自谓为羲皇上人。”这个说法我赞同。

三人行

(水彩画) 李思瑾

有句戏话:宁可和苏州人吵架,不愿和宁波人讲话。其实,说这话的人未必完全了解宁波人。不过,这话也从侧面反映了宁波人的耿直、爽气,用宁波话说:“那是‘石刮铁硬’的宁波人。”石头、刮铁都很坚硬,这也反映了这句话的精髓是:自**强、坚韧,看似硬邦邦,**

实则都是热心肠。我的好友阿蔡籍籍宁波,自幼爱好举重运动,后来进了国家队。那年,他参加亚运会举重比赛进入了决赛,根据规则:运动员是按体重分级别比赛的,不

实则都是热心肠。我的好友阿蔡籍籍宁波,自幼爱好举重运动,后来进了国家队。那年,他参加亚运会举重比赛进入了决赛,根据规则:运动员是按体重分级别比赛的,不

实则都是热心肠。我的好友阿蔡籍籍宁波,自幼爱好举重运动,后来进了国家队。那年,他参加亚运会举重比赛进入了决赛,根据规则:运动员是按体重分级别比赛的,不

实则都是热心肠。我的好友阿蔡籍籍宁波,自幼爱好举重运动,后来进了国家队。那年,他参加亚运会举重比赛进入了决赛,根据规则:运动员是按体重分级别比赛的,不

美食

喜欢吃韭菜,尤其喜欢母亲做的韭菜炒鸡蛋。她把韭菜割回家清洗后切成好几小段。先炒鸡蛋,再把油锅里的火调旺,韭菜入锅后添盐和佐料,等韭菜微软,将炒鸡蛋倒入锅中搅动几下即可出锅。盘中黄绿相间的韭菜炒鸡蛋,带着春天的味道。